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 2月23日、2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 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 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除公司日常经营涉及事项外(包括业务洽谈、银行授信、对子 公司提供担保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根据目前已确认的信息,不存 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通过深圳证券 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包括集中竞价、大宗交易)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也未发 生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6、经核查,公司已披露的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情况;
 - 7、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关于公司北京 AI 创新赋能中心的进展与风险:公司根据市场反馈持续投资扩建智算中心,扩容设备陆续到货。具体经营情况请以公司后续公告为准。该项目可能存在新业务拓展风险、人才风险、技术风险、管理风险、国际政治贸易规则变化所导致的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关于公司业绩预告的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了《2023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 2024-004), 预计 2023年度公司盈利 3,740 万元 - 5,61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49.82%-174.73%,实现扭亏为盈。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已披露的业绩预告与实际情况存在较大差异的情形。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核算的数据,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4、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的事项

2024年1月,公司股东河南寓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寓泰控股") 及其一致行动人河南辉熠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熠贸易")因合同纠纷导致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扣划。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 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 意风险。

特此公告。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七日